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 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文件

津管审〔2024〕2号

关于组织申报天津市 第三十一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通知

各有关委、局、功能区、园区、集团公司及相关企业：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实施天津市“十四五”规划，持续引导企业深入推进管理创新和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天津企业高质量发展，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要求和中国企业联合会统一部署安排，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将组织开展天津市第三十一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审定工作。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和推广活动自1990年开展以来，已先后审定发布了30届，共1177项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有88项成果被审定为国家级成果，其中特等奖1项，一等奖10项，二等奖77项，对推动我市企业提升管理能力和创新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2024年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和推广活动继续在市有关部门指导下，由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

为做好天津市第三十一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申报、

审定工作，特别是创新成果的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果申报内容

本届成果紧密结合当前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着重体现企业在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我市“十四五”规划，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最新管理实践，突出以下重点：一是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面，包括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与原创技术策源地建设、践行新型举国体制与企业创新联合体构建、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与复杂系统工程管理、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数据治理与人工智能应用等方面探索的新模式；二是在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着力构建新发展格局方面，包括深化国际经贸合作与国际风险防范、落实“一带一路”倡议与高水平“走出去”、稳链补链强链与产业安全、战略新兴产业培育与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新型技术改造与绿色低碳转型、高端化升级与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等方面实现的新突破；三是在深入开展管理提升，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方面，包括深化国企改革与建立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企业价值创造与质量强企、市场开拓与品牌培育、企业文化建设与中国特色管理、财务管控与合规管理、员工激励与高端人才队伍建设、ESG管理与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取得的新进展。

二、成果申报要求

1、推荐单位要遵照《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审定和发布办法》的规定，努力发掘优秀管理创新经验，在总结成功管理经验的基础上撰写成果主报告，认真填写成果报告书，如实计算和阐述成果效益。

2、企业申报的成果截至2024年6月30日须已实施满一年以上，且取得良好效果。

三、成果申报原则

成果申报坚持企业自愿和主管部门(主管上级或行业协会等)

推荐原则，成果审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四、成果申报时间

在审定市级成果的基础上，将对符合条件的市级成果推荐参加国家级成果审定。鉴于国家级成果申报截止时间为每年的9月30日，凡申报国家级成果的企业须于6月20日前将选题与主报告初稿报送天津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研究部，以便申报审核、推荐报送工作的高质量实施。本届市级成果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

五、成果申报承办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审定和发布等具体业务工作由天津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研究部承办。企业成果申报具体事宜请与天津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研究部联系。

联系人：张笑萌 孙鹏翎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梅江中心大厦10层

电话：88368507 15522017859

邮箱：670715912@qq.com

网址：www.tjqyjxh.org.cn（此文件和有关附件可上网查询）

附件：

1.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审定和发布办法
2.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表
3.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主报告撰写要求

2024年4月15日



报送：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 市人大办公厅 市政协办公厅
市国资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有关委局 顾问 会长
抄送：副会长单位 企业团体 有关企业集团 有关企业

附件 1: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申报审定和发布办法

为了总结和推广企业管理创新成果经验，鼓励和引导我市企业积极推进管理创新，提高企业竞争能力和经济效益，并指导做好市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审定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是指运用现代管理科学理论，在企业制度、管理理念、管理方式、管理方法和手段等方面所进行的具有改进、创新因素，有明显作用和效果的办法和措施。成果必须同时符合三项要求。一是具有创新性，即符合管理科学原理，能揭示和反映一定管理领域的客观规律，其结构、功能明显优于原来采取的管理办法，力争达到或超过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的创造发明；应用国内市内已有的先进成果，在实践中又有改进和发展的创新因素；国内外先进管理技术与企业实际结合进行创造性应用。二是具有实践性，即充分反映企业在管理活动中已进行的成功实践，符合国家经济技术政策和法律、法规，体现企业管理现代化的客观需要，具有可操作性和推广应用价值。三是具有效益性，即必须经过一年以上的实际应用，经过测定与计算，证明成果实施后工作效率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显著提高。

二、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的内容要紧紧围绕我市关于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强科学管理的要求，

体现有关部门提出的深化企业改革、加强企业管理的重点。同时，结合企业所面临的新形势和建设创新型企业的使命，有针对性地选择成果主题，突出创新点和示范作用。

三、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创造单位，是在我市市场监管部门注册的各个行业、各种所有制、各种规模的企业。中央（驻津）企业以及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也可作为创造单位申报。

四、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由企业自愿申报。成果内容以主报告形式反映，并按申报表规定格式和要求进行报送，每项成果报送申报表一式三份，主报告一式十份并报电子版。

五、企业申报的成果应经过一年以上的实际应用，所创造的经济效益按会计制度规定填写《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六、申报的成果属于集体创造的，可填写主要创造人1~2人，参与创造人原则上不超过10人。超过上述限额的人员由本企业自行表彰。成果主创人和参与创造人必须是实际参与本成果的创造实践并确有贡献的本企业人员，企业外人员均不可列为创造人。

七、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负责组织有关专家对企业申报的各项成果进行审定。审定结果由我会负责发布。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分为一等、二等两个级别。对获市级成果的创造单位和创造人颁发证书，并组织成果的交流和推广。对成果创造人的表彰、奖励可按

我市有关规定执行，也可按企业内部规定执行。

八、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申报、审定、发布和表彰，在我市有关部门的领导下，由天津市企业联合会、天津市企业家协会主办，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承办。

附件 2: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申 报 表

成果名称: _____

申报企业(全称): _____

报 送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

成果简介及主要创新点

注：成果简介主要是阐述成果核心内容（约 300 字）；主要创新点是介绍成果的创新之处（约 700 字）。

<p>成果创造于何年何月， 在本企业已实际应用多 长时间、多大范围</p>	
<p>已经取得的经济效益， 包括应用以来的累计数</p>	
<p>成果创造单位财务部门 意见</p>	<p>(鉴章)</p>
<p>本成果何时经过何单位 鉴定及其鉴定意见</p>	<p>(注1)</p>

注：1、如果有，应另附鉴定机构的鉴定结果证明复印件；如果没有，则不填。

2、在国有及国有控股、民营、外商投资和其他等类型中选填。

3、根据企业主营业务情况，在农林牧渔业、制造业、采掘业、服务业、其他中选择。

4、选择大企业或中小企业填报。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申报企业人数指申报企业在2024年6月30日登记的全体员工总数。

申报企业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需加盖公司财务公章)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1	销售（营业）收入	万元			
2	净资产	万元			
3	利润总额	万元			
4	净资产收益率	%			
5	总资产报酬率	%			
6	资产负债率	%			
7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年			
8	营业现金比率	%			
9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10	万元产值能耗	吨标煤			
11	近三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平均值	%	如有数据，请填写：	如无数据，请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0% <input type="checkbox"/> 0%-5% <input type="checkbox"/> 5%-10% <input type="checkbox"/> 10%-20% <input type="checkbox"/> >20%	填写一项即可
12	近三年净利润增长率平均值	%	如有数据，请填写：	如无数据，请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0% <input type="checkbox"/> 0%-5% <input type="checkbox"/> 5%-10% <input type="checkbox"/> 10%-20% <input type="checkbox"/> >20%	填写一项即可

注：“净资产收益率”（序号4）为净利润与平均净资产的比值；“总资产报酬率”（序号5）为利润总额与利息支出之和，与平均资产总额的比值；研发经费投入强度（序号9）等于企业研发经费支出总额/企业营业收入总额×100%。近三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和净利润增长率（序号11和12）取三年平均值。此外，非工业企业也可按本行业通行的主要指标抄报。

贵阳市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
(章公委社组公管办)

申报企业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 意见 (盖章)	(注: 无推荐单位此栏可空) 年 月 日
初审意见	年 月 日
市审定委 员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主报告撰写要求

天津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主报告是反映企业在管理方面创新实践的主要材料，应按照以下要求组织撰写。

一、主报告应围绕为什么要实施管理创新、如何有效实施、实施后取得了哪些变化及效益来撰写。主报告必须以第三人称或企业简称叙述，总字数应控制在 1-1.2 万字，并设置目录。报告中未能详述的内容，可以附件的形式加以补充。

二、企业管理创新成果源于实践，要体现企业对该项管理创新已从感性认知提高到理性认识，能够反映出企业管理领域的一定规律。因此，主报告在表述方式上应与一般的工作总结、经验介绍、学术论文、新闻报道有所区别，在具备科学性和系统性的基础上，尤其要突出创新性和可操作性。

三、主报告原则上由题目、摘要、企业总体介绍和正文（包括实施背景、主要做法和实施效果）等部分组成。

1. 成果题目。要简明扼要（用一句话表述），鲜明地反映出成果核心内容及特色，但不要出现本企业名称、创造人姓名以及成果内容的字母缩写等，也不要以“××模式”、“××法”等命名。

2. 摘要。主要反映本项成果的基本内容和主要创新点，需要高度概括，反复提炼（300-500 字）。

3. 企业简介。主要反映企业的总体情况（300-500 字），包含所属行业、地区、产权性质、主要业务、规模、效益及行业地位等内容。

4. 实施背景。主要介绍企业为什么实施本项管理创新，结合选题有针对性地分析企业当时面临的具体管理问题，反

